**附件1** **學校作品申請清冊(由報名系統產出)**

### 參加○○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作品申請清冊--○○學校(或無學籍之縣市主管機關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科別 | 區別 | 作品名稱 | 第一作者 | 身分證 | 年級 | 學校(主管機關) | 第二作者 | 身分證 | 年級 | 學校 | 第三作者 | 身分證 | 年級 | 學校 | 第一指導老師 | 身分證 | 學校 | 第二指導 老師 | 身分證 | 學校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承辦人員： 教務主任： 校長：

**備註：此報表須由線上報名系統填妥資料後自動產生，附件所示格式僅供參考，請勿自行填打。請列印此清冊，並經學校審核後，連同每件申請表、 研究計畫封面、內容及進度表及明細表（一式2 份）**)**於報名期限內，以掛號郵寄至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實驗組（111 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 199 號）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**

**附件2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 | 科 別 |   | 個人/團隊2-3人 |  |
|  計畫名稱 |  |
| 作者姓名 | 1. | 性別 |  | 身分證字號 | 1. |
| 2. |  | 2. |
| 3. |  | 3. |
| 作者地址 | 1. | 出生年月日，聯絡電話或(手機) | 1. |  |
| 2. | 2 |  |
| 3. | 3. |  |
| 就讀學校(主管機關)【全銜】 |  | e-mail  | 1. |
| 2. |
| 學校地址 |  | 3. |
| 指導教師簽章(最多2名) | 1. | 作者年級 | 1.2.3. |
| 2. |
| 指導教師電話或手機 | 1. | 本人申請作品未曾抄襲他人之研究作品，**作者親自簽名** | 1.  |
| 2. | 2. |
| 教師E-Mail | 1. | 3. |
| 2. |
| 指導教授＊(若無可填無) |  | 申請經費 |  |
| 服務單位＊ |  | 是否參加過科學展覽 (即延續性作品) | □是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□否  |
| 電 話＊ |  |

 **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申請表**

備註：1. 編號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統一填寫。

2. 科別分16科，(詳如附件2-1)，若報名科別有不符合，得由評審決定轉入其它科別。

3. 線上及紙本並行：申請表併同研究計畫內容、及學校作品報名清冊，於報名期限內以掛號郵寄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。

 4. 申請表內容須清晰可辨。

5. 如未獲指導教授同意輔導，＊處可留空白。【未填指導教授者，視同無教授輔導】，通過複審

 後可由評審推薦輔導教授。

6. 曾參加過科學展覽：請註明參展年度及作品名稱，並附上作品。

7. 跨校之團隊作品由第一作者之學校申請，第一作者與其中一位指導教師須為同一學校；指導教師須為學校正職教師。

**附件2-1**

**研究計畫科別說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研究計畫科別 | 舉例說明 |
| 數學科 | 含代數、分析、應用數學、幾何、機率統計、其它。 |
| 物理與天文學科(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) | 天文學、原子/分子/固體、生物物理學、儀器儀表與電子、磁學和電磁學、核子與粒子物理學、光學/雷射/微波激射器、理論物理學/天文計算或理論、其它(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)。 |
| 化學科(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) | 分析化學、普通化學、無機化學、有機化學、物理化學、其它(含材料與生物工程學)。 |
| 地球與環境科學科(含環境管理學) | 大氣科學、氣候科學、對生態系統的環境影響、地球科學、水科學，其它(含環境管理學【註1】)。 |
| 動物學科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) | 畜牧學、生長發育、生態、病理、生理學、群體遺傳學、分類學、其它，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【註2】)。 |
| 植物學科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) | 農耕/農業經營學、生長發育、生態、遺傳學、光合作用、生理學(分子、細胞、有機體)、植物分類學/演化、其它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【註2】)。 |
| 微生物學科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) | 抗生素/抗菌劑、細菌學、微生物遺傳學、病毒學、其它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【註2】)。 |
| 生物化學科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) | 普通生物化學、新陳代謝、結構生物化學、其它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【註2】)。 |
| 醫學與健康科學科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) | 疾病診斷與治療、流行病學、遺傳學、疾病分子生物學、生理學與病理生理學、其它(含細胞分子生物學【註2】)。 |
| 工程學科(含機電工程學、材料與生物工程學、環境管理學) | 電機工程/電腦工程/控制學、機械工程、機器人學、熱電學、太陽能、生物工程、化學工程、土木工程/建築工程、產業工程/製程、材料科學、其它(含環境管理學【註1】)。 |
| 生物計算與生物資訊科 | 生物醫學工程、計算生物建模、計算進化生物學、計算神經科學、計算藥理學、基因組學、其它。 |
| 系統軟體科 | 演算法、網路安全、資料庫、程式語言、作業系統、其它。 |
| 機器人與智能機器科 | 生物力學、認知系統、控制理論、機器人運動學、其它。 |
| 內嵌式系統科 | 電路、物聯網、微控制器、聯網及數據通信、光學、感應裝置、信號處理、其它 |
| 環境工程科(含環境管理學) | 生物復育、土地復墾、汙染控制、回收利用及廢物管理、水資源管理、其它(含環境管理學【註1】)。 |
| 行為與社會科學科 | 臨床與發展心理學、認知心理學、生理心理學、社會學、其它。 |

【註1】環境管理學：包含生物降解、生態系統管理、環境工程、土地資源管理/林業、回收/廢棄物管理、其它。

【註2】細胞分子生物學：細胞生物學、細胞與分子遺傳學、免疫學、分子生物學、其它。

**附件3-1**

109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

研究計畫封面

科　　別：

計畫名稱：

關鍵詞3個：

編 號：(由本館填寫)

製作說明：

1. 封面僅寫科別、研究計畫名稱、關鍵詞，請勿出現學校及學生名字。請與研究計畫內容、研究計畫進度表、研究經費申請明細表一起裝訂整齊，逕送或掛號寄達本館。

(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11165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10樓實驗組收)

2. 編號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編號。

**附件3-2**

109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

研究計畫內容

計畫名稱：

內容包含：

摘要

壹、研究動機

貳、研究目的及研究問題

參、研究設備及器材

肆、研究過程或方法及進行步驟

伍、預期結果、已有初步之結果

陸、本計畫之創見性及其未來應用

柒、結論

捌、參考資料 (文獻) 及其他

玖、計畫執行進度表(如後P.15)

壹拾、研究經費明細表(如後P.16)

書寫說明：

1. 內容一律以A4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（或正楷書寫影印）並裝訂成冊。

2. 內容使用標題次序為壹、一、（一）、１、（１）。

3. 參考資料書寫方式請參考APA格式。

1. **研究計畫執行進度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期 間工作項目 | 民國109 年 |
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 月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註1：請填寫至109年10月止，應完成工作項目並報名國際科展

註2：請以粗黑筆劃出每一工作項目之起迄時間

1. **研究經費申請明細表 (耗材、物品及雜項費用)：**
2. 依本計畫玖、經費執行研究經費審核，最高上限一萬元。
3. 凡執行研究計畫所需之耗材、物品 (非屬研究設備)及雜項費用，均可填入本表內，

不符合核銷研究經費不另行通知。

1. 說明欄請就該項目之規格、用途等相關資料詳細填寫，以利審查。

 金額單位：新臺幣 元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 目 名 稱 | 說明 | 單位 | 數量 | 單價 | 金額 | 備註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計 |  |  |  |  |  |  |

1. **指導教授輔導費用暨研究經費編列原則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項 目 名 稱 | 說明 |
| 指導教授輔導費用 | 本計畫指導教授指導學生研究探討或提供實驗室進行實驗，每次得申請2000輔導費用。 |
| 材料費 | 購買與本計畫所需要之材料費用。 |
| 印刷費 | 參與本計畫所使用之報名資料、海報印刷等費用。(含報名國際科展之印刷費用) |
| 郵寄費 | 參與本計畫所使用之郵寄掛號費用，核實編列。(含報名國際科展之掛號費用) |
| 實驗用藥品 | 參與本計畫中實驗所需之藥品。 |
| 隨身碟 | 每組每人（含指導老師與教授）購買1個為限、每個隨身碟以1000元為限)。 |
| 文具費 | 購買參與計畫使用之文具用品，每組上限5000元。 |
| 書籍費 | 購買有關科展或計畫內容之書籍。 |
| 設備使用費 | 進行實驗所需使用設備之費用。 |
| 短程交通費 | 前往指導教授研究室/實驗室時，往返所需之交通費用。 |
| 雜支 | 非屬上述項目，均屬之，本項額度以1000元為限。 |

**附件3-3**：內文格式規範

壹、封面：

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2cm

二、封面字型：16級

貳、內頁：

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2cm

二、字型：新細明體或標楷體(整份統一即可)

三、主題字級：16級粗體、置中

四、內文字級：14級

五、項目符號順序：
例：

|  |
| --- |
| 1. XXXXXXX
	1. XXXXXXX

(一) XXXXXXX1. XXXXXX(1) XXXXXX1. OOOOOOOO
	1. OOOOOOO

(一) XXXXXXX1. OOOOOO(1) OOOOOOO |

參、對齊點：使用定位點對齊或表格對齊

一、定位點

 AAAAAAA BBBBBBBB

 CCCCCCC DDDDDDD

二、表格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AAAAAA | BBBBBBB |
| CCCCCCC | DDDDDDD |
|  |  |

**附件4-1**

 **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作品更名聲明書**

編號： ；科目：

通過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**」**，原作品名稱「 」，教授認為 ，建議擬更改作品名稱為「 」，特此聲明。

學生簽名

指導老師簽名

指導教授簽名

中華民國 年 月

**附件4-2**

**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作品增列指導教師聲明書**

編號： ；科目：

通過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**」**，原指導教師 ，因 ，為使學生作品指導銜接順利，建議再增列指導教師 ，特此聲明。

學生簽名

增列指導教師簽名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附件4-3**

 **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作者退出聲明書**

編號： ；科目：

通過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**」**，學生 經與指導老師與指導教授討論後，決議退出研究計畫，計畫仍由學生 進行研究。

學生 退出後，無權干涉後續的作品發展，且按規定若退出之作者，將不會頒發結業證書，並不得代表此件作品報名臺灣國際科展競賽，特此聲明。

學生簽名

指導老師簽名

指導教授簽名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附件5-1**

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指導教授簽章單

科別：

作品編號:

作品名稱:

作者:

聲明：該件作品之作者已與指導教授清楚討論與瞭解該計畫內容，並知曉該研究將按規定必須參與2021年臺灣國際科展競賽，不得未報名或無故中途退賽，本人願意擔任本作品指導教授。

指導教授親自簽名:

中華民國 年 月

**附件5-2**

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—教授輔導紀錄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 | 輔導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 月 日 |
| 基本資料 | 指導教授：  | 學生姓名：  |
| 科 別： | 就讀學校：  |
| 作品名稱：  |
| 輔導內容 | 1.學生報告內容：2.指導教授建議(輔導內容或結論)3.下次輔導時間： **指導教授： （簽名）** |

**附件5-3**

領 據

茲收到

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發給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指導教授

輔導費新臺幣 萬 仟元整

輔導日期：

此 據

姓名：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撥款局帳號 ：

**(請註明分行名稱)**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1. 姓名請親自簽名或蓋章也可以。日期為每次輔導日期，日期請在同一

 張領據即可。

2. 領據上輔導費計算，以每次輔導費2000元x輔導次數=輔導費總合。

3. 本館依送交輔導紀錄表日期核對領據輔導日期，最多以10次為原則，輔導費每件上限為2萬元。

4. 輔導紀錄表與領據請於2021國際科展報名日前逕送或掛號寄達至科教館，謝謝。

**附件5-4**

109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—成果報告審查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基本資料 | 作品編號： | 學生姓名：  |
| 指導教授：  | 就讀學校：  |
| 作品名稱： |
| 審查結果 | 🞎通過 🞎修正後通過 🞎不通過 |
| 審查意見 | 指導教授對此成果報告書結論及建議如下：**指導教授： （簽名）**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

備註：1.該研究成果必須參加2021年臺灣國際科展，不得未報名或中途無故退出未完賽。

 2.倘若未達指導教授之要求，請於報名2021年臺灣國際科展前修正至達到指導教授之標準，並參加競賽發表。

**附件6**  109年「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作品申請放棄聲明書

一、作品基本資料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別 |  | 作品編號 |  |
| 作品名稱 |  |

二、作品放棄說明：

|  |
| --- |
| 本作品經申請「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109 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」與其他研究獎助計畫，同時獲得獎助資格，惟基於獎助計畫公平原則，經與家長、指導教師討論後，決議放棄下項計畫及其獎助項目，特此 聲明。□放棄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研究獎助計畫（編號： ）□放棄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109年青少年科學人才培育計畫（編號： ）全額經費此致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|

三、計畫申請人正楷簽章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者 |  |  |  |
| 指導老師 |  |  |  |

申請單位全銜：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校長

備註：1.請以正楷書寫表格中相關資料；

2.請於將本放棄聲明書經核章後，將正本逕送或掛號寄達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，

謝謝！